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的未來計劃的詳盡描述，請參閱「業務」。

所得款項用途

在扣除包銷費用及我們應付有關全球發售的估計開支後，假設發售價為3.58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2.95港元至4.20港元的中位數），我們估計將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235.6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我們有意應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20%所得款項淨額或247.1百萬港元，用於發展本公司的現有品牌，以及進一步強化及推廣現有及未來品牌的形象及知名度，其中可包括營銷及廣告（透過電視、雜誌、報章、戶外推廣、互聯網及其他媒體）、推廣活動、設立分銷培訓及售後服務中心，以及收購潛在品牌或開發新品牌的開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明確有關開支；
- 約22%所得款項淨額或271.8百萬港元，用於進一步擴大及增強本公司現有產品的分銷網絡，以及可能收購其他新產品的分銷網絡，其中(i)約20%或54.4百萬港元，將用於設立及投資於我們地板產品的旗艦零售店；(ii)約40%或108.7百萬港元，將用於成立及投資於新產品線的零售店；(iii)約40%或108.7百萬港元，將用於設立及投資於海外分銷網絡；
- 約15%所得款項淨額或185.3百萬港元，用於撥付資本開支，其中(i)約18%或33.4百萬港元，將用於提升及擴充廣東盈然及江西盈然的現有強化地板產品生產設施；及(ii)約82%或151.9百萬港元，將用於建設張家港大自然及江西大自然的木門、衣櫃及櫥櫃等新產品線的新生產設施。我們預期上述資本開支計劃將於未來三年完成，不過詳細擴充計劃可按我們生產需要予以調整；
- 約23%所得款項淨額或284.2百萬港元，用於物色到適當的目標公司、業務、資產或機遇時可能產生的戰略性併購機遇（包括森林資產、產品、品牌及與我們業務相輔相成的其他項目）。然而，我們現時沒有特定的併購目標；

未 來 計 劃 及 所 得 款 項 用 途

- 約10%所得款項淨額或123.6百萬港元，用於透過內部開發新產品及／或收購與本公司業務組合相輔相成的產品，擴充本公司的產品組合；及
- 約10%所得款項淨額或123.6百萬港元，用於額外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倘發售價定為每股股份4.20港元(即指示性價格範圍的上限)，所得款項淨額將上升約222.8百萬港元。在該情況下，我們有意按比例增撥投入上述用途的額外所得款項。

倘發售價定為每股股份2.95港元(即指示性價格範圍的下限)，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約226.4百萬港元。在該情況下，我們有意按比例削減投入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

我們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經諮詢聯席賬簿管理人後行使，作為全球發售的一部分。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據我們估計，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3.58港元，在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估計開支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1,428.5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倘發售價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及上限，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約為1,168.2百萬港元及1,684.7百萬港元。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我們有意按比例增撥投入上述用途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

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毋須即時用作以上用途，我們現擬將所得款項在香港持牌銀行或金融機構存作短期存款。